

檔號： _____



撥款： _____

職業安全健康局
職業安全健康員工參與計劃
活動完成報告

注意：申請機構須於活動完成後 60 個曆日 內向職安局遞交「活動完成報告」，包括收支報告、正本單據、保險單據等（所有報告及單據須蓋上機構印章及負責人簽署），如有相片、錄影帶或推廣物品，亦須一併遞交。

致：職業安全健康員工參與計劃秘書處：

茲送上上述檔號之活動完成報告並向 貴局申領發放撥款

1. 申請機構： _____
2. 活動名稱： _____
3. 活動宗旨： _____
4. 活動內容： _____
5. 活動舉行日期： _____
6. 活動內有否邀請嘉賓講者；若有，請提供每位嘉賓講者資料：
講者姓名： (1) _____ (2) _____
職銜及任職機構：(1) _____
(2) _____
聯絡電話： (1) _____ (2) _____
傳真： (1) _____ (2) _____
地址： (1) _____
(2) _____
7. 預計參加人數： _____ 實際參加人數： _____
8. 有關的宣傳物料，活動相片 有 有可作為推廣用途之價值
 沒有 紀錄用途，供內部使用
9. 是項活動的印刷品是否與其他現有之印刷品相同？ 是 否

***聲明：**本人特此聲明此活動報告包括收支報告、正本單據、保險單據等的所有資料均正確無訛，並明白如利用虛假資料取得撥款或提交偽造文件，職業安全健康局將個案交由警方處理。

負責人姓名： _____ 聯絡電話： _____

簽署： _____ 機構蓋印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